

2021 年度
永城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永城市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永城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市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四）指导全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承担市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市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九）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十）指导协助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永城市司法局内设机构 15 个，包括：办公室（信息化工作股）、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依法行政执法监督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律师工作股、法律援助工作股、司法鉴定管理股、公证工作指导股、社会矛盾调处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刑释解教管理股）、审批服务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计财装备股、政治部（警务督察大队）、机关党委。29 个乡镇司法所为永城市司法局的派出机构，一个事业单位法律援助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永城市司法局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无二级机构。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具体是：

1. 永城市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10.7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18	
八、其他收入	6			19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410.7	本年支出合计	22	141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1410.7	总计	26	14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0.7	141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0.7	1410.7					
20406	司法	1410.7	1410.7					
2040601	行政运行	1034.3	1034.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8.4	118.4					
2040605	普法宣传	30	3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	68					
2040610	社区矫正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0.7	1410.7	37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0.7	1410.7	376.4			
20406	司法	1410.7	1410.7	376.4			
2040601	行政运行	1034.3	1034.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8.4		118.4			
2040605	普法宣传	30		3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		68			
2040610	社区矫正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410.7	1410.7	1410.7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410.7	本年支出合计	23	1410.7	1410.7	141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410.7	总计	28	1410.7	1410.7	14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7	1410.7	37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0.7	1410.7	376.4
20406	司法	1410.7	1410.7	376.4
2040601	行政运行	1034.3	1034.3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8.4		118.4
2040605	普法宣传	30		3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8		68
2040610	社区矫正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永城市司法局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	310	资本性支出	1
30101	基本工资	464	30201	办公费	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34.8	30202	印刷费	4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
30103	奖金	88.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206	电费	9.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	30207	邮电费	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1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13.4	公用经费合计				1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3		13		12.4		12.4		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永城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1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2.06 万元，下降 16.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补发了以前年度的政法津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1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0.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1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4.3 万元，占 73.3%；项目支出 376.4 万元，占 26.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1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2.06 万元，下降 16.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补发了以前年度的政法津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0.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2.06 万元，下降 16.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补发了以前年度的政法津贴。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10.7 万元，占 100%。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

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 0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2.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执法执勤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3 量。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摩托车 1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纳入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的行政事业类项目均按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设定，符合司法行政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这些项目预算申报文本内容完整具体，指标设置清晰，可量化、可操作、可检查、可考评；具体分析了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运行保障效果、可持续影响等情况；绩效目标匹配合理，符合客观实际，均能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永城市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各部门均按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完成各项工作。人民调解工作：2021 年全市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社会矛盾纠纷 10014 起，成功调解 9987 起，成功率 98%，有力地维护了全市社会大局的稳定和谐。社区矫正工作：2021 入矫正人员在册 750 人，实现了社区矫正人员无漏管、脱管和重新犯罪的目标。法律援助工作：2021 年法律援助中心共指派法律服务机构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987 件，接待来人来访 7105 余人次，代写各类法律文书 987 余份。我局法律援助中心印制相关材料深入到学校、社区、机关、乡镇等地方进行发放加大法律援助工作宣传力度，同时指派相关律师对有需求的法律受援人员进行帮助，让更多的老百姓知晓法律援助制度，懂得维权的基本程序和方法，应用法律手段捍卫自己的权益，不仅是新

形势下推动社会管理创新的需要，也是法律援助事业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